

证券代码：839246

证券简称：大千阳光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托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6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润华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郁元夫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位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聘任托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托娅，女，1969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天津金融管理干部学院，大专学历。1992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，任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农行会计；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，任北京康美乐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；2007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，任北京光宇华夏科技有限公司会计主管；2016 年 11 月至今，任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公司管理、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、经营发展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业务开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29日